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ST 秦岭

编号：临 2016-010

##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于2016年度与参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 关联人回避事宜:董事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管爱国先生和沈振山先生按规定进行了回避。
- 本项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影响: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的经营行为,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情形。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 释义:

在本公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1	公司或本公司	指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中再生	指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	中再资源	指	中再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
4	黑龙江中再生	指	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5	中再生环服青岛分公司	指	中再生产业环境服务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6	绥化公司	指	绥化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7	临沂中再生	指	山东临沂中再生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8	四川中再生环保	指	四川中再生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9	河北荣泰	指	河北荣泰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10	广东塑金	指	广东塑金科技有限公司
11	洛阳宏润	指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12	宁夏达源	指	宁夏达源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3	盱眙资源	指	中再生盱眙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4	江西中奉	指	江西中奉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5	安徽中再生	指	安徽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6	四川塑金	指	四川塑金科技有限公司
17	江西中再生环保	指	江西中再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 一、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概述

### (一)2016 年度与控股股东中再生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类型	2016 年度预计交易金额（万元）
1	中再生环服青岛分司	原材料采购	400.00
2	绥化公司	原材料采购	2,000.00
3	临沂中再生	原材料采购	2,800.00
4	四川中再生环保	原材料采购	4,500.00
	小计	原材料采购	9,700.00
5	临沂中再生	销售商品	400.00
6	绥化公司	销售商品	500.00
7	河北荣泰	销售商品	1,500.00
8	四川中再生环保	销售商品	2,200.00
9	广东塑金	销售商品	4,000.00
10	洛阳宏润	销售商品	5,500.00
	小计	销售商品	14,100.00
11	中再生	接受租赁	467.98
	小计	接受租赁	467.98
	合 计		24,267.98

### (二)2016 年度与参股股东中再生资源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类型	2016 年度预计交易金额（万元）
1	宁夏达源	采购原材料	500.00
2	盱眙资源	采购原材料	1,500.00
3	江西中奉	采购原材料	3,500.00
4	安徽中再生	采购原材料	7,500.00
	小计	采购原材料	13,000.00
5	四川塑金	销售商品	1,000.00
	小计	销售商品	1,000.00
6	江西中再生环保	提供租赁	1,036.83
	合 计		15,036.83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定价原则及方法均为按市场价协商确定。

## 二、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审议情况

2016年2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于2016年度与参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预计2016年度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再生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为24,267.98万元，与参股股东中再生资源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为15,036.83万元，该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 三、关联方和关联关系介绍及关联方履约能力

### (一)关联方

序号	名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注册资本(万元)	住所/营业场所	经营范围
1	中再生环保青岛分公司	高树春		青岛胶州市洋河镇小王家村	废旧物资回收(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在许可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废水、废气、噪声、土壤的检测及污染治理;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建设及运营;环保材料、环保再生产品、环保设备的生产与购销;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木材、钢材、有色金属制品及有色金属压延加工产品、汽车零部件、重油(不含危险品)、铁精粉、金属材料、化纤原料及产品、塑料原料及制品、纸制品;设备租赁;房屋租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2	绥化公司	郭伟	1,000	黑龙江省绥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再生路7号	对废旧塑料深加工建设项目的投资(取得相关审批后,方可从事加工、拆解经营活动);金属废料和碎屑的销售;再生物资回收、经销;建材经销(不含木材);拆解机械与设备租赁;铁矿粉经销。
3	临沂中	李克	1,000	临沂经济开发区梅埠	废旧物资、残次和呆滞原料、清仓和超储物资的收购销售;废钢、废旧金属、废旧塑料、废纸、废橡胶、废轮胎、废旧电器的收购、分拣、

	再生			办事处 驻地	销售；以再生资源为主要原料的委托销售；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建筑材料、钢材、有色金属及有色金属压延产品、汽车零部件的销售；铁精粉、黑色金属、化纤原料及产品、塑料原料及制品的销售；设备租赁；信息服务；进出口业务；货场的经营管理；场地出租业务。  （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四川中再生环保	赵岩	3,000	内江市东兴区 犍南乡 双洞子 中国西南再生资源产业园 888号	提供再生资源的技术开发、产品研发及科技推广；再生资源市场的投资、开发、建设、摊位销售、租赁，物业管理；废旧物资、残次和呆滞原料、清仓和超储物资的回收、加工、销售；以再生资源为主要原料委托加工销售；废汽车拆解；市场信息服务；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书经营）；生产、销售：蒸汽；进出口贸易。
5	河北荣泰	马杰	5,000	玉田县 后湖工业聚集区	废旧金属回收、分拣、加工、销售；塑料制品加工、节能及环保设备开发（国家限制经营的项目除外）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6	广东塑金	王国应	1,500	清远市清城区 石角镇 了哥岩 水库东侧再生资源示范基地 （清远华清循环经济园综合办公楼	塑料助剂研发；塑料（材料）改性；塑料制品的生产、加工销售及技术服务、转让；塑料、塑料制品、塑料助剂贸易；废旧塑料、五金制品、电子元件、玻璃的再开发利用；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定或禁止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楼 408 室)	
7	洛阳 宏润	李道斌	1,000	洛阳市 孟津县 送庄镇 三十里 铺村	废旧塑料和碎屑回收技术研究；废旧塑料破碎与造粒；废旧塑料回收；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8	宁夏 达源	白铁军	3,000	灵武市 再生资 源循环 经济示 范区	废旧物资的回收、加工、分拣、打包、销售；废旧家电的回收、拆解、销售；进出口贸易；纸、金属材料、冶金设备、备品、备件及轧辊销售；硫酸、电石、乙醛、铝制品、各类塑料管材、管件、农用塑料制品的销售。
9	盱眙 资源	孙建波	15,000	盱眙县 古桑乡 磨涧村 盱眙港 对面	开发、回收、销售可利用再生资源；不锈钢精密铸件、金属材料生产、加工及销售；废金属破碎料生产、销售，不锈钢制品生产、销售；房屋租赁与销售；信息咨询；非学历非证书职业技能培训；网络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项目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企业经营的除外）。
10	江西 中奉	袁红升	1,000	江西奉 新工业 园区	废旧物资回收、销售（危险废物和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	安徽 中再 生	张求德	2,000	安徽省 宣城市 郎溪县 新发工 业园区	废旧物资、铁矿石、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残次和呆滞原料、清仓和超储物资的收购、销售；以再生资源为主要原料的委托、加工、销售（涉及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12	四川 塑金	陈道明	500	四川省 内江市 东兴区 椴南乡 双洞子 四川西	经营范围：研制、开发、生产、销售废旧塑料、新塑料及其制品；改性塑料粒子、塑料管材、汽车、家电塑料零部件；废旧塑料及制品的进出口业务。提供塑料及高分子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以及来料加工、来样加工、来料装配和补偿贸易。

				南再生资源产业园 888号	
13	江西中再生环保	周屹	1,000	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县望城新区宏图大道	废旧物资回收、处置、销售（危险废物和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报废车辆回收、拆解（凭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资格认定证书经营至2017年1月20日）；报废农机回收、拆解；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 (二)关联关系

1.中再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340,060,867 股，占本公司总股数 1,341,587,523 股的 25.25%，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中再生资源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08,273,6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数的 8.07%；

3.黑龙江中再生是中再生的控股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02,778,981 股，占本公司总股数 7.66%；

4.本公司董事长管爱国先生是中再生和中再资源的董事长，本公司董事沈振山先生是中再生的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经理、中再生资源财务部经理；

5.中再生环服青岛分司是中再生全资子公司中再生产业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的分公司；

6.绥化公司是黑龙江中再生的全资子公司；

7.临沂中再生、四川中再生环保是中再生的控股子公司；

8.河北荣泰是中再生控股子公司唐山中再生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9.广东塑金是中再生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的全资子公司；

10.洛阳宏润是中再生的控股子公司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1.宁夏达源是中再生资源控股子公司宁夏供销社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2.盱眙资源、安徽中再生、四川塑金、江西中再生环保是中再生资源的全资子公司；

13.江西中奉是中再生资源全资子公司江西中再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综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交易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 (三)关联方履约能力

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和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

###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货物购销协议，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为：遵循市场化原则，交易双方协商定价。

### 五、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获取更好效益。日常关联交易将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六、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刘贵彬先生、伍远超先生和温宗国先生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专项意见。认为：公司对 2016 年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进行预计是必要的，也是审慎的；公司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有关制度的规定，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预计的 2016 年度与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有限公司关联方和与中再生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交易项目依据市场价格公平、合理地确定交易金额，不存在损害公司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 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1 日